

证券代码：873312

证券简称：佳能科技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1日
- 会议召开地点：淄博市淄川区建设路562号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9月7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王衍成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1-6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2024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2024年1-6月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100Z1252号）。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年1-6月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4-09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需要，依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报告进行鉴证并出具了《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4]100Z0896号）。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09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的规范性、完整性以及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深入的自查，形成了《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核并出具《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4]100Z0898号）。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4-098）以及《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09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前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审核、鉴证，并出具了《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4]100Z0897号）。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10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结合前期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及有关情况，公司拟对 2024 年半年度报告中同期比较的 2023 年 1-6 月的合并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更正。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

2024-103)、《2024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4-1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对《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财务信息进行了更正，更正内容涉及同期比较的 2023 年 1-6 月的合并财务报表及附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出具了《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6 月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4]100Z0943 号）。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6 月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1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山东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9 月 12 日